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LTD.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二零二五年五月

声 明

本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本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上市保荐书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相同的含义)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2
释 义.....	3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
一、发行人概况.....	4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	4
三、发行人核心技术.....	6
四、发行人创新性核查意见.....	9
五、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12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2
第二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2
第三节 本次上市的保荐情况.....	19
一、保荐机构项目人员情况.....	19
二、保荐机构不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况.....	19
三、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20
四、保荐机构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21
第四节 对本次上市的推荐意见.....	22
一、发行人关于本次证券发行的决策程序.....	22
二、保荐机构关于发行人符合北交所发行上市的核查意见.....	22
三、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具体安排.....	25
四、保荐机构的结论意见.....	26

释 义

本上市保荐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巴兰仕	指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保荐机构、本保荐机构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公开发行	指	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报告期、报告期内、报告期各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
律师事务所、发行人律师、锦天城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保荐管理办法》	指	《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Balance Automotive Equipment Co., Ltd.
证券代码	873884
证券简称	巴兰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90441XF
注册资本	63,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蔡喜林
成立日期	2005 年 1 月 7 日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星光工业村 1010 号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新源路 58 号 701 室 J
邮政编码	201805
电话号码	021-39508868
传真号码	021-39508730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balancer-sh.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公司证券部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沙峰
联系电话	021-39508868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汽车维修、检测、保养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拆胎机、平衡机、举升机以及冷媒回收加注机、气动抽接油机等汽车养护设备及其他设备。

公司是国内汽车维修保养设备行业规模较大的制造商。在国内，公司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大多数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产品最终销往各地汽车 4S 店、汽车维修保养店、汽车整车厂商（含旗下 4S 店）等用户，在国内市场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国内客户包括比亚迪汽车、理想汽车、长城汽车等知名整车厂商（含旗下 4S 店），包括途虎养车、天猫养车、京东养车等大型连锁汽车维修保养店以及

中国石油、美孚、壳牌等知名油品公司。在国外，公司产品远销欧洲、南美洲、北美洲、非洲、亚洲其他国家等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积累了丰富的、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同时被认定为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子公司广州巴兰仕被认定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子公司南通巴兰仕**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江苏科技小巨人”**。公司是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上海市工商联汽车保养和维修设备商会副会长单位。公司在汽车维修保养设备领域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和丰富的生产制造经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境内外专利共 226 个（境内和境外专利分别为 216 个和 10 个），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20 个（境内和境外发明专利分别为 16 个和 4 个）；公司取得相关软件著作权共计 18 项。子公司南通巴兰仕参与起草了国家交通运输部于 2021 年 2 月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行业标准——汽车举升机》（JT/T 155—2021）。

公司产品通过了 ISO9001、EAC、UKCA、CE、TÜV、RoHS、CCPC 等国内及国际认证，拥有“UNITE”、“BALANCE”、“优耐特”等多个注册商标。“UNITE”商标于 2012 年 1 月和 2015 年 1 月被认定为上海市著名商标；“UNITE”品牌拆胎机、平衡机于 2014 年 12 月被认定为上海名牌产品；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相继获得了由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评选的“年度中国汽保设备生产企业出口 20 强”荣誉称号；2017 年 7 月，公司获得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颁发的“2016 年度中国汽保行业发展创新奖”称号和“2016 年度中国汽保行业发展成就奖”称号；2017 年 8 月，公司被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评为“全国汽保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示范单位并获得“全国汽保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2022 年 12 月，公司被上海进出口商会评为“2020-2022 年度上海外贸自主品牌示范企业”；2023 年 3 月，公司获得由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评选的“2022 年度中国汽保生产企业 TOP30”荣誉称号。**2025 年 3 月，公司获得由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评选的“2024 年度中国汽保生产企业前 30”荣誉称号。**

三、发行人核心技术

(一) 核心技术介绍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在汽车维修保养设备领域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通过不断提升技术水平以满足市场及客户需求、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在汽车维修保养设备领域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相关专利和软件著作权情况	技术所处阶段
1	液压油缸容积同步设计技术	依据液压容积同步控制原理，采用主副缸串联的方式，低成本的实现两平台同步、平稳升降	自主研发	举升机	ZL202221844071.6 ZL202221907815.4 ZL201821992520.5 ZL201720192408.2 ZL202130550880.0	批量生产
2	多种控制系统设计技术	采用 PLC 可编程控制器系统和集成电路控制系统控制举升机工作，实现自主检测报错功能，减少故障点，提升工作效率，使得举升机形态切换更加平稳顺畅	自主研发	举升机	2017SR400072 2017SR402036 2018SR717537 2018SR717498	批量生产
3	自动调平、一键排气及下降缓冲技术	简单快速排出液压系统内部空气，举升机降到接近最低位时产生阻尼效果，达到缓降不产生冲击，自动调节液压油消除环境温度和液压损耗导致平台不同步	自主研发	举升机	ZL202321890879.2	批量生产
4	举升机结构设计技术	充分利用本公司结构设计技术沉淀及静力学分析计算、有限元分析相合的手段优化整机结构受力，优化结构受力、降低液压系统压力的同时提高整机的可靠性和寿命	自主研发	举升机	/	批量生产
5	全车型举升机技术	举升平台前后端各增加 SUV 装置，该装置可上下、左右、前后三维调节，可适配增高器，适应所有轿车、MPV、SUV、新能源车等不同底	自主研发	举升机	ZL201620368790.3 ZL201621217250.1 ZL202020238418.7	批量生产

		盘结构等乘用车型的举升机技术,全面解决传统举升机适用车型的局限性				
6	新能源电池举升技术	为解决新能源动力电池拆装作业过程中的工作强度与安全问题,开发系列新能源电池举升机,采用液压剪形升降结构,同时满足拆装工况中平台圆周运动、倾斜运动、侧移运动等功能,极大提升拆装作业工作效率和作业安全	自主研发	举升机	ZL201821394524.3 ZL201920514613.5 ZL201920514605.0 2023SR0151322	批量生产
7	二柱类新能源车举升技术	通过在二柱托臂扩展四组夹轮托盘,分别对车辆的四个车轮进行支撑举升来代替原托盘支撑汽车底盘的方式,释放了原托盘支撑点对汽车底盘覆盖的动力电池拆装作业,极大提升二柱类举升机的适用范围	自主研发	举升机	ZL202320708722.7 ZL202320708720.8	批量生产
8	高精度信号处理解算算法技术	结合高性能混合信号处理芯片,开发了高精度信号处理解算算法,实现高精度的不平衡量解算	自主研发	平衡机	2021SR0500064 2011SR085262 2011SR085260 2012SR015825 2012SR015826 2012SR015823 2012SR015821	批量生产
9	组合式变速箱技术	组合式变速箱采用三级齿轮减速,使得变速箱齿轮传动消耗的功率约为0.1%。实现同样的扭力输出,所用电机的功率只有传统蜗轮蜗杆减速传动的一半,达到了节能的效果	自主研发	拆胎机	ZL201310362344.2 US9956834	批量生产
10	全自动拆胎技术	运用智能化的软件控制算法,配合相应的结构设计,可实现全自动无人值守拆胎,降低人员的劳动强度,高效、智能、方便快捷	自主研发	拆胎机	ZL202021390814.8 ZL202321741042.1 ZL202321744866.4 ZL202321744820.2 2022SR0558937	批量生产

11	空调制冷剂回收及充注系统技术	通过控制器及两级压力传感器,应用于汽车空调检修过程中的抽压环节,对抽真空装置进行有效保护,避免真空装置损坏	自主研发	冷媒回收加注机	ZL201820388217.8 ZL202410630744.5	批量生产
12	一种真空与防爆一体机构技术	自主研发抽真空装置与防爆阀集成机构,配合一体透明量杯,加大防爆阀排气孔截面积,防爆触发面积大,压力低,响应速度快,瞬时泄压,彻底解除了量杯承受正压的风险,确保透明量杯的运行安全	自主研发	气动抽接油机	ZL201711260790.7	批量生产
13	加油枪阀门控制结构技术	首创采用精密步进电机结构控制定量加油枪精准加注,计量精度高,同时,通过高精度信号处理解算法控制步进电机机构,节省电量消耗	自主研发	润滑油加注机	ZL201710943665.X ZL201721316161.7 ZL201720860915.9	批量生产
14	预设式充气机控制技术	结合高性能陶瓷压力传感器和高精度信号处理解算法的高精度压力测量系统,用于汽车轮胎自动充气、充氮设备实现精准高效压缩气体充注	自主研发	轮胎充气机、轮胎氮气机	ZL201710575589.1 ZL201720860913.X	批量生产
15	自发电灯光稀油泵技术	通过活动件带动供电组件对指示灯进行通电或交替通断电,能够直观判断出泵的工作状态,满足工作人员远距离观察泵的工作需求	自主研发	集中供油加注系统	ZL201820895399.8 ZL202330023895.0	批量生产
16	洗车机仿形吹风技术	通过控制器以及光电传感器,实现洗车机吹风装置自动按照被洗车辆外形轮廓进行吹干作业,避免吹风装置损伤车辆	自主研发	洗车机	ZL202321640758.2 ZL202321559803.1 ZL202321476806.9 2021SR1587677 2023SR1714407 2023SR1711845	批量生产
17	立刷跟随洗车技术	运用电机驱动,使立刷接触车头时跟随	自主研发	洗车机	ZL202321640747.4 2021SR1587677 2023SR1714407	批量生产

		车辆向前移动,对车辆车头进行加强清洗;然后立刷分开退回原点,在立刷清洗到车位闭合时,再次跟随车尾向前移动,加强清洗车尾,保证车头车尾清洗效果			2023SR1711845	
--	--	--	--	--	---------------	--

(二)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依靠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核心技术产品包括举升机、拆胎机、平衡机、气动抽接油机、润滑油加注机、冷媒回收加注机、轮胎氮气机、轮胎充气机、集中供油加注系统、洗车机等,上述产品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95,598.99	72,616.35	58,540.27
营业收入	105,712.79	79,425.97	64,263.82
占比	90.43%	91.43%	91.09%

四、发行人创新性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过程及依据:(1)查阅了发行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行业研究报告等公开信息,了解相关公司的产品、技术、下游应用情况;(2)查阅了发行人所属行业发展、国家政策情况以及发行人主要核心技术情况,获取行业领域相关信息、数据;(3)对发行人创新性进行访谈并讨论分析,与发行人相关技术人员进行了深入沟通,了解发行人主要技术、产品的发展过程,了解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优势以及创新性特征;(4)查阅并分析了发行人的专利、技术成果、公司荣誉、核心技术人员简历等相关资料;(5)查阅发行人的研发项目及创新性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具备创新发展能力,具体如下:

公司深耕汽车维修保养设备行业 20 年,重视技术研发和创新,拥有跨多领域且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实力与创新能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74 人,涵盖机械工程、电气工程、自动化与控制工

程、软件开发等多个专业领域。公司制定了研发人员奖励制度，激励技术人员不断创新。公司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各期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2,347.79 万元、2,844.81 万元和 3,582.7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5%、3.58%和 3.39%。公司经验丰富的专业研发团队、鼓励创新的研发机制、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保持创新性和技术研发优势提供了保障。

（一）技术创新

为了适应汽车产业的高速发展和新技术的层出不穷，汽车维修保养设备需要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一方面，在工业自动化、智能化发展以及各领域新技术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汽车维修保养设备的使用需求已从手动向自动化、智能化不断升级，对设备的性能、多功能性要求也越来越高；另一方面，汽车产业快速发展变化，新能源汽车迅速普及，汽车维修保养设备需要根据新能源车特点进行改进或创新。公司能够紧跟汽车产业的发展变化快速进行技术创新，逐渐形成了新能源汽车电池举升技术、新能源汽车举升技术等新技术；又能将各专业领域的先进技术应用于各类产品，推动产品在性能、自动化、智能化、多用功能性等方面不断升级和创新；同时，公司还不断开发新品类，如自动洗车机等，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升级。

公司在举升机安全性、平衡机测量精准度、各类产品的自动化和智能化等方面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涵盖公司举升机、拆胎机、平衡机、养护类设备以及其他主要产品，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详见本上市保荐书“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核心技术”之“（一）核心技术介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境内外专利共 226 个（境内和境外专利分别为 216 个和 10 个），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20 个（境内和境外发明专利分别为 16 个和 4 个）；取得相关软件著作权共计 18 项。

公司的子公司南通巴兰仕参与起草了国家交通运输部于 2021 年 2 月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行业标准——汽车举升机》（JT/T 155—2021）。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同时被认定为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子公司广州巴兰仕被认定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子公司南通巴兰仕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江苏科技小巨人”。

（二）科技成果转化

公司将技术创新形成的各项核心技术广泛应用于公司各类产品和服务中，不断推出新产品，形成公司的产品优势。经过多年积累，公司举升机、拆胎机、平衡机和养护类产品的规格型号齐全，同时，公司产品除在国内销售外，还远销欧洲、南美洲、北美洲、非洲、亚洲其他国家等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熟悉各个国家和地区不同的产品需求特点和变化趋势。公司将技术创新与国内和国外各地区的需求特点相结合，对原有产品进行不断升级改进，使公司产品在性能、自动化、智能化、多用功能性等方面不断提升，同时，在产品类型和型号方面不断扩充，逐步推出了新能源汽车电池举升机、洗车机等新产品。

公司产品通过了 ISO9001、EAC、UKCA、CE、TÜV、RoHS、CCPC 等国内及国际认证，拥有“UNITE”、“BALANCE”、“优耐特”等多个注册商标。“UNITE”商标于 2012 年 1 月和 2015 年 1 月被认定为上海市著名商标；“UNITE”品牌拆胎机、平衡机于 2014 年 12 月被认定为上海名牌产品；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相继获得了由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评选的“年度中国汽保设备生产企业出口 20 强”荣誉称号；2017 年 7 月，公司获得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颁发的“2016 年度中国汽保行业发展创新奖”称号和“2016 年度中国汽保行业发展成就奖”称号；2017 年 8 月，公司被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评为“全国汽保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示范单位并获得“全国汽保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2022 年 12 月，公司被上海进出口商会评为“2020-2022 年度上海外贸自主品牌示范企业”；2023 年 3 月，公司获得由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评选的“2022 年度中国汽保生产企业 TOP30”荣誉称号。**2025 年 3 月，公司获得由中国汽车保修设备行业协会评选的“2024 年度中国汽保生产企业前 30”荣誉称号。**

综上，公司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并将创新能力应用于产品开发及公司经营，具备明显的创新特性。

五、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资产总计（元）	707,332,056.83	558,032,467.44	479,343,375.94
股东权益合计（元）	494,591,388.08	390,575,408.45	348,970,809.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股东权益（元）	494,591,388.08	390,575,408.45	348,970,809.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17.99	22.75	19.08
营业收入（元）	1,057,127,869.65	794,259,740.79	642,638,196.27
毛利率（%）	28.55	27.04	23.62
净利润（元）	129,404,864.25	80,553,566.17	30,035,45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元）	129,404,864.25	80,553,566.17	30,035,45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元）	127,535,198.39	79,187,735.95	44,534,381.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9.38	22.03	9.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 资产收益率（%）	28.96	21.65	14.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5	1.28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5	1.28	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元）	104,657,160.69	169,095,715.83	94,936,482.1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 比例（%）	3.39	3.58	3.65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汽车后市场的快速发展，汽车维修保养行业的市场空间也在不断扩大，这使得更多企业进入这个行业，同时也加剧了企业之间的竞争。中低端市场上的同质化竞争使得企业积累利润的速度减慢。公司如果不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并保持较强的竞争力，则市场竞争加剧可能会对公司业务产生冲击。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中直接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公司所用的直接材料主要是钢材和钢制部件。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因素的影响，钢材价格存在波动性。如果未来钢材价格上涨，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有所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贴牌销售模式风险

公司外销主要为贴牌模式，境外客户主要为当地汽车维修保养设备品牌商。在贴牌模式下，公司并不能贴上自己品牌，终端用户也不能直接获取公司产品信息。如果公司未来主要贴牌客户出现收入规模大幅下降、经营不善等问题，或公司不能达到主要客户产品开发或质量要求，亦或出现其他强有力的竞争对手，而导致主要贴牌客户与公司减少合作或出现订单下降的情况，公司将面临因主要客户需求变化带来的经营业绩波动甚至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四）技术人员短缺和流失的风险

我国汽车维修保养设备行业起步时间相对较晚，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与发达国家还存在一定的差距，行业内具备专业知识与实践技能的人才不足。随着公司发展壮大，公司的研发需求和项目将逐渐增多，对研发人员的需求可能增加，可能面临技术人才短缺的风险。同时，在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下，人才竞争也将日趋激烈，若公司未来在人才吸引、培养、激励等方面落后于同行业内其他竞争对手，则很可能存在公司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将不利于公司维持核心竞争力。

（五）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从事汽车维修保养设备产品开发和制造。公司自主开发和掌握了相关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工艺等方面的核心技术。公司的技术优势是由技术人员经过长期设计、验证及生产实践逐渐积累形成的，在工业设计、结构设计、工艺改进等方面所积累的丰富经验是公司产品创新和品质提升的重要保障。如果未来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发生泄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六）税收政策对公司业绩影响的风险

公司于2021年12月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

优惠期为 2021-2023 年度，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4-2026 年度；子公司广州巴兰仕于 2022 年 12 月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2024 年度。公司的外销享受出口企业增值税“免、抵、退”税收优惠政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发展、经营业绩起到重要的促进作用，若国家调整有关高新技术企业、出口退税等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者公司在未来期间不再符合享受税收优惠的条件，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64,263.82 万元、79,425.97 万元和 105,712.79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3,003.55 万元、8,055.36 万元和 12,940.49 万元。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87%、27.29% 和 28.81%。报告期内，受到下游需求增长、美元汇率升值、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产品产量上升等多重因素影响，发行人经营业绩增长。

发行人主要产品属于汽车维修、检测、保养类设备，市场需求受汽车保有量、老龄化趋势等影响，随汽车产业发展，而汽车产业发展受全球及各个国家宏观经济影响，因此，全球或公司主要市场的宏观经济和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约为 75%左右，外销收入受外销区域贸易政策、外汇管制以及美元汇率波动等各方面因素影响。此外，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钢材等，钢材价格波动影响产品材料成本；产品产量变动亦会影响产品单位成本，均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若未来美国或全球其他地区的贸易政策进一步收紧或对进口产品施加更高额的关税政策，可能对全球或某些国家的宏观经济和汽车维保设备市场需求带来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下滑；若未来主要境外客户受到结算限制等不利因素持续存在，公司可能面临无法正常回款；若未来人民币兑美元大幅升值，未来钢材价格大幅上涨、未来产品产量大幅下降，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在上述因素的不利影响下，发行人未来可能存在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八）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23.87%、27.29%和28.81%。如果未来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美元汇率下降、原材料价格上涨、主要产品产量下降、成本费用提高或客户的需求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的产品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九）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75.91%、74.06%和75.59%，外销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165.35万元、123.45万元和521.61万元。未来如果人民币兑美元大幅升值，公司外销产品竞争力将有所下降，同时产生汇兑损失，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十）未决诉讼风险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发行人存在2起作为被告的专利诉讼，分别为“营口大力汽保设备科技有限公司诉巴兰仕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和“奈克希文股份公司诉巴兰仕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案件具体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其他重要事项”之“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以上案件尚未开庭审理，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若法院判决认定公司构成侵权，则公司将无法继续生产、销售案涉机器或部件并可能支付赔偿款，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除上述已发生的专利诉讼外，公司未来存在因被他人主张知识产权侵权而产生其他知识产权纠纷的可能。若公司未来发生知识产权纠纷且相关诉讼结果对公司不利，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一）宏观经济和市场需求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销往国内外，市场需求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当宏观经济周期下滑时，可能出现公司产品需求下滑，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025年以来，美国政府签署“对等关税”行政令向全球贸易伙伴出口至美

国的产品征收对等关税，这可能会对某些国家的宏观经济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对当地汽车产业的发展和汽车维保设备的市场需求带来不利影响。2025年，美国对俄罗斯制裁尤其是能源制裁的力度进一步加大，能源出口产业是俄罗斯经济的支柱产业，2025年第一季度，俄罗斯国内生产总值增长1.4%，较去年同期5.4%的增长明显放缓，公司在俄罗斯地区的市场需求受其宏观经济影响有下滑的风险，俄罗斯2025年1-3月新车销量为28.39万辆，相比2024年1-3月下降27.87%。俄罗斯2025年一季度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和新车销量下滑，对汽车维保设备市场需求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公司2025年1月至4月在俄罗斯地区的销售收入（未经审计）较上年同期下降约25%。如果未来美国或全球其他地区的贸易政策进一步收紧，或对进口产品施加更高额的税收政策，可能会对全球或某些国家的宏观经济和汽车维保设备市场需求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第二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2,100.00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不超过2,415.00万股（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即不超过315.00万股），本次发行不涉及公司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以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后总股本	-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办理
发行方式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发行对象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第三节 本次上市的保荐情况

一、保荐机构项目人员情况

(一) 保荐机构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本保荐机构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姓名	保荐业务执业情况
王飞	保荐代表人, 2008 年开始从事投行工作, 曾主持或参与了正强股份(301119) IPO、光力科技(300480) IPO、亚玛顿(002623) 非公开发行、张江高科(600895) 公司债、帝王洁具(002798) 重大资产重组、德马科技(688360) 重大资产重组以及巴兰仕(873884)、德马科技(830805)、松科快换(831276)、汉印股份(833882)、远东国兰(834982) 新三板挂牌项目。
储彦炯	保荐代表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 2016 年开始从事投行工作, 曾主持或参与了税友股份(603171) IPO、乐创技术(430425) 北交所上市、瑞康医药(002589) 公司债、巴兰仕(873884) 新三板挂牌等项目。

(三) 本次证券上市项目协办人及其项目组成员

1、项目协办人

王程: 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 2021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 曾参与了德马科技(688360) 重大资产重组、巴兰仕(873884) 新三板挂牌项目。

2、其他项目组成员

徐俊、韩芳、顾天宇

二、保荐机构不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况

(一) 保荐机构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利害关系

1、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发行人 1.65% 的股权, 国金证券持股 100% 的直投子公司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股东 9.78% 的合伙份额, 国金证券实际控制人陈金霞投资的上海泓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上海聚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分别持有该股东 14.67%、14.67% 的合伙份额。

2、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本保荐机构或本保荐机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3、本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本保荐机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等情形。

4、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形。

5、除上述说明外，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关联关系或利害关系。上述情况，对本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公正履行保荐职责不会产生影响。

(二) 保荐机构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主要业务往来情况

本保荐机构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业务往来情况。

三、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一) 内核程序

本保荐机构承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并具备相应的工作底稿支持。

(二) 相关承诺

本保荐机构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作出如下承诺：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所有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上市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管理；

9、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四、保荐机构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保荐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注册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联系电话	021-68826021
传真	021-68826800
保荐代表人	王飞、储彦炯

第四节 对本次上市的推荐意见

一、发行人关于本次证券发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已依法定程序作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保荐机构关于发行人符合北交所发行上市的核查意见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是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核查结果如下：

- 1、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 2、发行人具有持续盈利能力，财务状况良好；
- 3、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4、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 5、发行人符合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发行人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是否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

了逐项核查，核查结果如下：

1、发行人为在全国股转系统连续挂牌满十二个月的创新层挂牌公司，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的规定。

2、发行人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规范运作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项的规定。

3、发行人具有持续盈利能力，财务状况良好，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

4、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三）项的规定。

5、最近三年内，发行人依法规范经营，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一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四）项及第十一条的规定。

（三）发行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1、发行人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调入创新层，发行人目前在全国股转系统连续挂牌满 12 个月的创新层挂牌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项的规定。

2、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具体详见本上市保荐书“第四节 对本次发行的推荐意见”之“二、保荐机构关于发行人符合北交所发行上市条件的核查意见”之“（二）发行人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3、发行人 2024 年末净资产为 49,459.14 万元，不低于 5,000 万元，符合《股

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三）项的规定。

4、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份不少于 100 万股，发行对象不少于 100 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四）项的规定。

5、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3,000 万元；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少于 200 人，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五）、（六）项的规定。

6、发行人 2023 年度、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7,918.77 万元和 12,753.52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21.65% 和 28.96%。结合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估值水平合理估计，预计发行人上市后的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综上，发行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七）项及第 2.1.3 条第（一）项规定的市值及财务指标标准。

7、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4 条第（一）项的规定。

8、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或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证券交易所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的情形，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4 条第（二）项的规定。

9、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4 条第（三）项的规定。

10、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尚未消除的情形，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4 条第（四）项的规定。

11、最近 36 个月内，发行人均按照《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在

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且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半年度报告，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4 条第（五）项的规定。

12、发行人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规定的，对发行人经营稳定性、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具有重大不利影响，或者存在发行人利益受到损害等其他情形，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4 条第（六）项的规定。

13、发行人无表决权差异安排，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2.1.5 条的规定。

综上，本保荐机构认为，经发行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除尚须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外，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其他实质条件。

三、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具体安排

在发行人股票发行上市后，本保荐机构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持续督导期间为发行人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以及其后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保荐机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审阅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二）督促发行人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发布风险揭示公告；

（三）督促发行人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各项制度：

1、对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持续经营能力、控制权稳定的风险事项发表意见；

2、对发行人发生的资金占用、关联交易显失公允、违规对外担保、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及其他可能严重影响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开展专项现场核查；

3、就发行人存在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和其他重大事项及时向北京证券交易

所报告；

（四）督促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守承诺，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五）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保荐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

四、保荐机构的结论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主体资格及条件。国金证券愿意向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保荐巴兰仕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并承担保荐机构的相应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章页)

项目协办人: 王程 2025年5月30日
王程

保荐代表人: 王飞 2025年5月30日
王飞

储彦炯 2025年5月30日
储彦炯

内核负责人: 郑榕萍 2025年5月30日
郑榕萍

保荐业务负责人: 廖卫平 2025年5月30日
廖卫平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冉云 2025年5月30日
冉云

保荐机构(公章):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